

# 線西鄉公所對鄉鎮市民代表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

113年4月至113年6月止

(本表為季報表)

表一

單位：千元

代表姓名	建議項目及內容	建地	議點	建金	議額	核定情形				
						核定金額	經費支用科目	主辦機關	有無公開招標	得標廠商
無										
合 計										

- 註：1.有無公開招標請填「有」或「無」。  
 2.本表請於每季終了後10日內送縣府主計室。